

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组织开展 2024 年度省级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网点申报及 2021 年度省级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点续期 申请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各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点备案实施办法（修订）》（国知办发服字〔2024〕19号）以及《福建省知识产权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福建省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网点申报及2021年度福建省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点续期申请工作的通知》（闽知发〔2024〕12号）（见附件）等文件要求，为加快培育国家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点，加强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统筹布局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点，现组织开展2024年度福建省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点申报及2021年度福建省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点续期申请工作。

请县（市）区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积极组织符合申报条件的有关单位进行申报及续期申请，网上申报截止时间为2024年8月9日，申报单位将申报材料纸件一式两份报送县（市）区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由各县（市）区认真审核把关，汇总择优推荐并出具推荐函，于2024年8月13日前将推荐函及申报材料纸件一式一份报送市知识产权发展保护中心。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刘俊佑 何醒民 22032768。

附件：福建省知识产权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福建省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网点申报及2021年度福建省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点续期申请工作的通知（闽知发〔2024〕12号）


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7月31日